

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则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作为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董事会换届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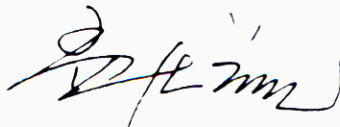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已届满，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建议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尹兵先生、何为民先生、张士伟先生、何文中先生、孟庆凯先生、陈守东先生、孙立荣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其中：孟庆凯先生、陈守东先生、孙立荣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提名人均具备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资格。

2、根据各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实绩等，认为各位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，未发现《公司法》第147条规定的情况，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者，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3、根据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实绩等，没有发现其有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第三项规定的情况，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，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。

4、提名人对上述董事候选人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，我们同意上述董事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

陈守东

孟庆凯

孙立荣

2017年12月5日

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则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作为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董事会换届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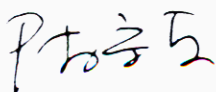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已届满，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建议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尹兵先生、何为民先生、张士伟先生、何文中先生、孟庆凯先生、陈守东先生、孙立荣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其中：孟庆凯先生、陈守东先生、孙立荣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提名人均具备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资格。

2、根据各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实绩等，认为各位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第147条规定的情况，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者，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3、根据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实绩等，没有发现其有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第三项规定的情况，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，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。

4、提名人对上述董事候选人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，我们同意上述董事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

陈守东

孟庆凯

孙立荣

2017年12月5日

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则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作为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董事会换届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已届满，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建议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尹兵先生、何为民先生、张士伟先生、何文中先生、孟庆凯先生、陈守东先生、孙立荣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其中：孟庆凯先生、陈守东先生、孙立荣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提名人均具备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资格。

2、根据各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实绩等，认为各位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第147条规定的情况，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者，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3、根据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实绩等，没有发现其有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第三项规定的情况，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，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。

4、提名人对上述董事候选人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，我们同意上述董事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陈守东

孟庆凯

孙立荣

2017年12月5日